

证券代码：831006

证券简称：久易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运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并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拟调整董事会结构，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免去现任独立董事职务，增加一名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至 5 人。已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叔宝、高同春、程昔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拟取消董事会设立的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已制定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步取消施行，其他内控治理制度中涉及专门委员会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叔宝、高同春、程昔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现提名李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叔宝、高同春、程昔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战略规划，拟调整董事会结构，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战略规划，拟调整董事会结构，取消独立董事工作岗位、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公司拟对《股东会制度》《董事会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叔宝、高同春、程昔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4）。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综合考虑审计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叔宝、高同春、程昔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